# 選務處

### 策略計劃綱要



## 使命

選務處本著公開、公平及公正的原則在三藩市市縣進行所有聯邦、州、地區及市政公共選舉。選務處的責任在遵照聯邦、州及本地法律規定,特別是《投票權利法案》(Voting Rights Act)、《協助美國投票法案》(Help America Vote Act)、《美國殘障人士法案》(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)及《三藩市語言便利條例》(Language Access Ordinance),依法依例地舉行各項選舉;確保選舉過程公開透明,激勵公眾對選舉制度的信心;提供及加強外展和教育計劃,接觸三藩市的合資格準選民;透過簡化程序及預測三藩市選民的未來需要,繼續改善服務質素。

### 工作目標與計劃

#### 1. 確保所有居民享有獲得 同等資訊的便利

為所有選民及準選民在使用服 務及資訊上提供同等的便利, 並繼續擴大社會公眾對翻譯資 訊和服務的認知程度

## 2. 擴展為新登記選民提供的服務

為根據《駕車選民法案》 (Motor Voter Act) (AB 1461) 透過機動車輛管理局(DMV) 自動登記為選民的新登記選民 提供合時的服務和外展工作

#### 3. 實行條件性選民登記

落實執行條件性選民登記(AB 1436),容許合資格投票人士在選舉日前第15天的法定選民登記截止日期後,辦理選民登記和投票

#### 4. 更新三藩市的投票系統

在本市研究開發公開投票系統 的可行性期間,租用一套較新 的系統,以取代原本使用的投 票系統

#### 5. 推行無障礙郵寄投票系統

推行無障礙郵寄投票系統(AB 2252),該系統讓殘障選民, 與及在軍隊服役或居於海外的 選民,透過電子化方式接收及 填寫選票,然後列印及交回已 填妥的選票

#### 6. 實行非公民投票

根據提案N,在已定於2018年 11月舉行的學校委員會選舉, 實行非公民投票的程序及具體 運作安排

#### 7. 拓展數碼服務及工具

繼續加強網上服務及網站的可使用性,藉以改進用戶經驗,和配合公眾對數碼資訊的增長需求

#### 8. 締結社區合作夥伴

加強與社區合作夥伴之間的聯繫,鼓勵他們參與本處的各個諮詢委員會及選民資訊網絡,藉此改進為三藩市選民提供的資訊與服務

## 9. 研究落實《加州選民的選擇法案》

為推行《加州選民的選擇法案》 (California Voter's Choice Act) 準備及提供資料,協助本市決 定是否採納該法案的相關條文, 並於2020年開始使用新的選舉 模式進行選舉